债券简称: 22 山招 Y1

债券简称: 21 山招 Y3

债券简称: 21 山招 Y2

债券简称: 21 山招 Y1

债券代码: 185499.SH

债券代码: 188489.SH

债券代码: 188251.SH

债券代码: 188044.SH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温泉路 118 号 1 号楼

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 2022年3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可续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07 号"文注册通过,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1年4月26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山招Y1,债券代码:188044),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3+N年。

2021年6月28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山招Y2,债券代码:188251),发行规模为5亿元,期限为3+N年。

2021 年 8 月 16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 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三期) (债券简称: 21 山招 Y3,债券代码: 188489),发行规模为 5 亿元,期限为 3+N 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21 号"文注册通过,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2 年 3 月 14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 22 山招 Y1,债券代码: 185499),发行规模为 8 亿元,期限为 3+N 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了《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 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名称	姓名	职务
董事	翁占斌	董事长、党委书记
	刘永胜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王晓杰	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栾文敬	董事、副总经理
	李宜三	董事、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 人员	刘永胜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栾文敬	董事、副总经理
	李宜三	董事、副总经理

2.人员变动情况和依据

根据"招政任〔2021〕21 号《招远市人民政府关于李宜三等任免职务的通知》",决定委派王乐译为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不再委派刘永胜为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根据"招政任〔2021〕2 号《招远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荐李宜三等任免职的意见》",决定推荐王乐译为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李广辉为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不再推荐刘永胜为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2年3月18日发行人股东会决议,同意免去刘永胜公司董事的职务,选举王乐译为公司董事职务,与原董事翁占斌、王晓杰、栾文敬、李宜三共同组成新一届董事会。

经发行人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解聘刘永胜总经理职务,聘任王乐译为公司 总经理。

3.新任人员简历如下:

发行人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名称	姓名	职务
董事	翁占斌	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乐译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王晓杰	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栾文敬	董事、副总经理
	李宜三	董事、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 人员	王乐译	董事、总经理
	栾文敬	董事、副总经理
	李宜三	董事、副总经理
	李广辉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1) 董事简历信息

王乐译,男,1972年12月出生,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招金膜天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加工车间班长、主任,招远寰靖工程有限公司主任、经理,山东招金膜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信息

李广辉,男,1972年1月出生,采矿工程师。历任招远市罗山金矿生产技术科科员,山东招金集团市场部副经理,山东安盛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招金金银精炼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永兴招金贵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招金银楼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蚕庄金矿矿长,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矿业投资开发总监,招金有色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发行人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矿业投资开发总监。

(二) 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等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产生影响。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将尽快完成上述人员变动的工商变更流程。

三、影响分析

截至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以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事项预计不会对上述债券兑付兑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21 山招 Y1"、"21 山招 Y2"、"21 山招 Y3"、"22 山招 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 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